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2年6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近日，公司收到天职国际《关于变更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情况说明

天职国际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郭海龙先生、张静女士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天职国际内部团队调整，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原委派签字注册会计师郭海龙先生、张静女士进行变更，现委派叶慧女士、杨霖先生接替郭海龙先生、张静女士作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叶慧女士、杨霖先生。

二、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

叶慧女士，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0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

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叶慧	2020-5-12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	在执行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和2018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时，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证券法规的规定，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对天职国际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杨霖先生，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杨霖先生参与过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从业经验丰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或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同时，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

如上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天职国际出具的《关于变更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 2、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